

合同

编号：11N01057362X20213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库车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库车县大鹏装璜店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库车县大鹏装璜店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库车县大鹏装璜店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库车县大鹏装璜店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成交单价	小计
1	KCX2020-0950-001	广告牌匾 库车县大鹏装璜店	-	-	施工条件:加急施工,服务周期:周期,交付时间:其他,安装方式:整装,产品材质:定制	1	17960.00	1796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796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柒仟玖佰陆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KCX2020-0950-001	广告服务	1	17960.00	预算内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库车县支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375201040005630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